

灵宝市财政局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

灵财预〔2024〕1042号



关于收回2024年五亩乡庄里村文旅综合项目 衔接资金的通知

五亩乡人民政府，财政所：

根据中共灵宝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同意五亩乡庄里村文旅综合项目调整的批复》（灵农领办〔2024〕19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收回你乡2024年五亩乡庄里村文旅综合项目县本级财政衔接资金300万元（原下达资金指标文号、项目名称、功能科目等详见附表），收回后统筹用于当年乡村振兴

其他项目追加资金使用。此项收回结余资金，列入市与乡镇上下级财力结算事项，年终单独结算。

附：2024 年度收回五亩乡庄里村文旅综合项目衔接资金
(指标) 统计表



2024 年 11 月 4 日

2024 年度收回五亩乡庄里村文旅综合项目衔接资金（指标）统计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乡镇	项目名称	中、省、市 级资金文号	原灵财预批 复资金文号	收回资 金级次	功能 科目	批复金额	中标金额	决算金额	结余金额	本次收回 金额
合计		1 个项目					300			300	300
1	五亩乡	2024 年灵宝市五亩乡庄里 村文旅综合项目		灵财预 (2024)842 号	县本级 资金	2130599	300	项目未实施	调整 2025 年 度实施	300	300

